股票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编号：临2013－030
衍生证券代码：122223　证券简称：12电气01
衍生证券代码：122224　证券简称：12电气 02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三届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如有董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2月17日召开了公司董事会三届三十一次会议。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13年12月11日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本次通讯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

1、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总裁提名，聘任张建明先生为公司首席风险官，曹俊先生为公司首席运营官，陈鸿先生为公司首席投资官。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2013年12月17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选举产生公司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止。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亦延后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选举产生公司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止。

公司三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议案均表示同意。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陈干锦先生辞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因工作调动，同意陈干锦先生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

董事会对陈干锦先生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作出的努力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预案

经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徐建国先生、黄迪南先生、郑建华先生、俞银贵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人选，朱克林先生、姚珉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人选，朱森第先生、吕新荣先生、简讯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人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履行职责至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止。

简讯鸣先生尚未根据《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及相关规定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简讯鸣先生承诺在本次提名后，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召开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俞银贵执行董事负责公告和通函披露前的核定，以及确定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与地点等相关事宜。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七日

附：公司董事候选人、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执行董事

徐建国，62岁，于二零零六年九月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执行董事、首席执行官、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董事长。徐先生在工业经济领域拥有逾30年的丰富管理经验。加入本公司前，徐先生历任上海日用化学工业公司副经理、上海市轻工业局局长助理、上海市轻工业局副局长、上海市轻工业局党委书记、上海市经济委员会副主任、上海市宝山区区长、上海市黄浦区区长、上海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上海市经济委员会主任。徐先生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持有经济学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

黄迪南，47岁，于二零零四年三月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兼执行董事、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副董事长。黄先生拥有丰富的发电设备制造业经验。自一九八九年加入母集团以来，黄先生于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九年期间曾任上海汽轮机有限公司副总裁，于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二年期间曾任上海汽轮机有限公司总裁，于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四年期间曾任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副总裁。于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九年期间曾任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总裁。于二零零四年至二零一三年期间曾任本公司总裁。黄先生毕业于清华大学，持有工学硕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郑建华，53 岁，于二零零四年三月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兼总裁，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郑先生在装备制造业领域拥有逾30 年的丰富经验。曾任上海汽轮发电机有限公司总裁，上海电气集团上海电机厂有限公司厂长，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副总裁，上海电气电站集团总裁。郑建华先生拥有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

俞银贵，63岁，于二零零四年三月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兼财务总监，上海电气重工集团总裁。俞先生拥有逾三十多年柴油机制造业的丰富经验和多年的财务管理经验。自一九九一年加入母集团以来，一直于本公司前附属上市公司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管理高层，于一九九一年至二零零零年期间曾任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四年期间曾任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总裁。俞先生持有上海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

非执行董事

朱克林，51岁，于二零零四年三月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兼非执行董事，朱先生拥有丰富的工商管理经验，于二零零七年五月至二零一二年七月担任丰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二零零七年五月至今担任丰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于二零零八年二月起至二零一一年七月担任广东珠江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并于二零零七年十二月至今担任广东珠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朱先生毕业于西悉尼大学，持有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姚珉芳，46岁，于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姚女士于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六年期间任申能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主管、副经理，自二零零六年九月起任申能（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经理、经理。姚女士毕业于上海理工大学动力系，持有硕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独立非执行董事

朱森第，73岁，于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特别顾问、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专家委员会名誉主任、国家信息化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机械工程学会监事、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专家学术委员会顾问，亦为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就任该等职位前，朱先生曾任中国机械科学研究院室副主任、主任，中国机械工业部科技司副司长、司长、综合计划司司长、行业发展司司长、部党组成员及部总工程师。朱先生亦曾担任中国机械装备（集团）公司董事长、总裁兼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总公司总经理，机械工业规划审议委员会常务副主任，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执行副会长。朱先生毕业于安徽大学物理系，为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吕新荣，63岁，于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吕博士于一九八一年十月任职于香港生产力促进局，期间担当多个职务，至一九九二年十二月升为副总裁，主要为工商界提供科研、顾问和培训等服务，提升企业管理和生产力。二零零零年七月至二零一零年六月期间，吕博士任职香港理工大学副校长至退休，负责产学合作，领导应用科研，科研成果转化。吕博士也为国际SAE学会国际董事，国际汽车及航空工程师学会（香港）创会会长，香港科技协进会前会长，并是多家工商团体的荣誉会长和荣誉顾问。目前，吕博士为力丰（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及利奥纸品印刷集团有限公司（非上市）独立非执行董事，环康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吕博士获英国伯明翰大学机械工程学博士学位。

简迅鸣，56岁，现任香港民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亦兼任Authosis Inc公司董事、香港公立医院医生协会荣誉核数师、香港德国商会协会荣誉核数师及亚洲妇女协进会财务顾问。简先生曾任联想集团独立非执行董事、台湾富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简先生毕业于英国曼彻斯特大学，获计算机及会计荣誉硕士，为香港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

二、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张建明，58岁，于二零零四年三月加入本公司。现任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纪委书记、监事会副主席，监察室主任。曾任上海汽轮机厂副厂长、纪委书记，上海汽轮机厂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电气电站临港工厂总经理。张先生持有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

曹俊，46岁，于二零一三年一月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总裁助理。曾任上海电气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电气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机电贸易大厦总经理，上海电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助理。曹先生毕业于上海大学电气自动化专业，持有工学学士学位并持有澳门科技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

陈鸿，59岁，于二零零五年八月加入本公司。现任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高斯国际公司董事。曾任上海仪表电子进出口公司总经理，上海广电股份副总经理，上海广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上海电气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陈先生持有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

股票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编号：临2013－031
衍生证券代码：122223　证券简称：12电气01
衍生证券代码：122224　证券简称：12电气 02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三届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如有董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2月17日召开了公司监事会三届十九次会议。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13年12月11日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会议应参加本次通讯表决的监事5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5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

1、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预案

同意董鑑华先生、谢同伦先生、李斌先生、周昌生先生、郑伟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人选。其中：谢同伦、李斌为职工监事。

董鑑华、周昌生、郑伟健三位监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七日

附：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董鑑华，48岁，于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监事长。董鑑华于二零零八年四月加入本公司母集团任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财务总监。董先生在公司内部审计、监控等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加入本公司母集团之前，一九八七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间，董先生历任上海市审计局基建处处长助理、副处长，固定资产投资审计处副处长、处长，财政审计处处长，其从事专业审计工作逾25年。董先生毕业于上海同济大学，持有工学学士学位并持有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

谢同伦，57岁，于二零零四年三月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办主任，上海市机电工会副主席。谢先生于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一年期间曾任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行政办事处副经理，于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四年期间曾任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纪委副书记。谢先生毕业于上海行政学院行政管理学专业，持有管理学学士学位，高级政工师。

李斌，53岁，于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上海电气液压气动有限公司总工艺师、液压泵厂数控工段工段长。自一九八零年起，李先生历任上海液压泵厂二车间工人、上数控车间工段机床调试工程师、调试组长。李先生兼任中国液压气动密封件工业协会专家委员会委员、上海技师协会会长及上海第二工业大学光机电技术研究所副所长。李先生毕业于上海第二工业大学机械电子工程专业，工程师、高级技师。

周昌生，48岁，于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监事、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审计室副主任、安徽芜湖核电有限公司总审计师、上海中信国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周先生在公司财务管理、内审及监控等方面有25年的从业经历和丰富的管理经验。周先生曾任宝钢集团梅山公司财务部资金科副科长、上海百利安集团会计部经理、申能（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审计室主任助理、上海地铁建设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中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周先生拥有硕士学位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高级会计师。

郑伟健，52岁，现任本公司监事、广东珠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郑先生于二零零五年起担任广东珠江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经营核算中心总监，于二零零八年一月起至今担任广东珠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深圳市云丰担保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广东至诚伟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于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七年期间曾担任本公司监事。郑先生持有澳门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会计师及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

股票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编号：临2013－032
衍生证券代码：122223　证券简称：12电气01
衍生证券代码：122224　证券简称：12电气 02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如有董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重要内容提示：

2013–2014年度，将公司所属公司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三菱电梯”）向三菱电机上海机电电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菱机电电梯”）发生的采购关联交易年度金额上限分别由人民币24亿元及人民币26亿元调整为人民币34亿元及人民币42亿元，上述关联交易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有关规定，公司结合目前的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计划对2013–2014年度上海三菱电梯向三菱机电电梯发生的采购关联交易额度进行了相应调整。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3年3月28日，公司召开了三届二十五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3–2014年度上海三菱电梯向三菱机电电梯采购的日常关联交易议案（具体内容可详见2013年3月2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电气持续性关联交易公告》）。

2013年12月17日，公司召开三届三十一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与三菱电机上海机电电梯有限公司2013–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年度金额的预案》，同意对2013–2014年度上海三菱电梯向三菱机电电梯发生的采购关联交易额度进行相应调整。董事会对上述关联交易表决时，无关联董事需要回避，所有董事就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占100%；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我们对公司所属公司上海三菱电梯2013–2014年度向三菱机电电梯发生的采购关联交易年度金额上限调整情况进行了事前审阅，未发现存在违反规定以及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关联交易乃于本公司日常及一般业务过程中订立，相关交易的年度金额上限合理，进行相关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需要，符合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审议该项预案时无任何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公司全体董事均同意本预案。会议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的证券交易所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发表书面意见如下：本次关联交易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发展，未发现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关于调整公司与三菱电机上海机电电梯有限公司2013–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年度金额的预案》。同意将上述意见同时作为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预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的事前认可意见。

2013年12月17日，公司召开三届十九次监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与三菱电机上海机电电梯有限公司2013–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年度金额的预案》，同意对2013–2014年度上海三菱电梯向三菱机电电梯发生的采购关联交易额度进行相应调整。监事会对上述关联交易表决时，无关联监事需要回避，所有监事就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占100%；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2年度预计金额上限	2012年度实际发生额	2013年1–9月实际发生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	三菱电机上海机电电梯有限公司	1700	1695	1947	不适用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调整金额和类别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3年度预计金额上限		2014年度预计金额上限		预计金额调整的原因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采购	三菱电机上海机电电梯有限公司	2400	3400	2600	4200	鉴于上海三菱电梯业务不断发展和市场不断拓展，我们对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上限做了相应调整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三菱电机上海机电电梯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中春路1211号；注册资本：5,300万美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法定代表人：范秉勋；主营业务：电梯及大楼管理系统以及其零部件的制造及销售；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以及大楼管理系统的相关产品及零部件的销售；提供有关上述所有设备的非标工程设计、安装、改造、质量管理、维修、保养等服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以及上述所有设备相关的应用开发、要素技术开发（包括软件开发）等受托的开发。

截止至2012年12月31日，三菱机电电梯总资产125,217万元，净资产55,566万元，201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14,917万元，净利润9,750万元。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三菱机电电梯的控股股东三菱电机株式会社持有上海三菱电梯40%的股权，根据上市规则及关联交易实施指引，上海三菱电梯与三菱机电电梯签署协议并进行日常持续交易构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2013年3月28日，上海三菱电梯和三菱机电电梯签署了《采购框架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基本内容

根据本协议，上海三菱电梯和三菱机电电梯同意按照本协议的条款和精神提供/采购本协议规定的电梯设备等产品及其配套服务。

（2）定价原则和依据

本协议项下的各种产品的定价，须按如下的总原则和顺序确定：凡政府（含地方政府）有定价的，执行政府定价；凡无该等政府定价的，执行政府指导价范围内的价格；凡无该等政府指导价的，执行市场价的价格；前三者都没有的，执行协议价。双方同意，若市场发生重大变化而影响产品的成本价格，双方应在遵守签署定价原则规定的前提下，通过协商对本协议有关条文作出修改或撤销本协议并重新订立新的协议，并履行必要的合规审批流程。

（3）签署时间及有效期

本协议自协议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并经公司股票上市地交易所豁免或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批准后方可进行，因此，本协议与该等交易有关的履行以获得公司股票上市地交易所的豁免或公司独立股东的批准为先决条件。本协议有效期为两年，公司可选择于本协议期限届满之前三个月发出书面通知而续期。

四、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公司董事认为，公司所属公司上海三菱电梯与三菱机电电梯之间所发生的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须，符合正常商业条款及公平原则并在框架协议及相关具体交易协议的基础上进行，交易条件及定价公允，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批准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进行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持续稳定发展；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利润并不依赖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及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七日

备查文件目录
1. 公司三届三十一次董事会决议；
2. 公司三届十九次监事会决议；
3.公司审核委员会的书面意见；
4.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A股证券代码：601998　A股股票简称：中信银行　编号：临2013－55
H股证券代码：998　H股股票简称：中信银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3年12月10日发出书面会议通知，2013年12月16日以通讯会议形式完成召开形成决议。会议应参会董事12名，实际参会董事12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信银行确认<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2013年简短版美国处置计划>相关内容的议案》。

根据美国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需向美国相关监管机构递交《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2013年简短版美国处置计划》（以下简称“《处置计划》”），《处置计划》将涵盖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在美国的分支机构。

表决结果：赞成12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A股证券代码：601998　A股股票简称：中信银行　编号：临2013－56
H股证券代码：998　H股股票简称：中信银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出席情况

（一）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3年12月17日上午9:30在中国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16层会议室召开。

（二）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授权代表人数12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37,878,312,147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80.958487%，具体由下表所示：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其中：A股股东人数	2
H股股东人数	10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7,878,312,147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28,939,397,518
H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8,938,914,629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0.958487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61.853069
H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19.105419

（三）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的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本行董事会召集，由于本行董事长、常务副董事长因公务无法参会，经半数以上董事推选，会议由独立非执行董事王联章先生主持。

（四）本行在任董事12人，刘淑兰、吴小庆、王联章等3名董事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余董事因公务无法亲自出席；本行在任监事6人，欧阳谦监事长、骆小元监事、邓跃文监事等3名监事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余监事因公务无法亲自出席；董事会秘书李欣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本行高级管理人员孙德顺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与会股东（含授权代表）现场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李庆萍女士担任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同意票数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37,732,051,015	99.613866%	143,694,914	0.379359%	2,566,218	0.006775%	是

此项决议案为普通决议案，由出席会议股东（含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李庆萍女士自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其董事任职资格之日起就任本行非执行董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李庆萍女士担任本行董事期间作为非执行董事，将执行本行2011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津贴政策，不从本行领取任何董事津贴。

独立董事李哲平、邢天才、刘淑兰、吴小庆、王联章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同意。

（二）《关于选举孙德顺先生担任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同意票数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37,844,351,015	99.910341%	31,394,914	0.082884%	2,566,218	0.006775%	是

此项决议案为普通决议案，由出席会议股东（含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孙德顺先生自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其董事任职资格之日起就任本行董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孙德顺先生担任本行董事期间作为执行董事，将执行本行2011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津贴政策，不从本行领取任何董事津贴，但将根据其在本行的职位取得相应的报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和各项保险金、住房公积金及年金。

独立董事李哲平、邢天才、刘淑兰、吴小庆、王联章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同意。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张蕾律师及肖一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表决程序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792　证券简称：盐湖股份　公告编号：2013-062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盐湖资源综合利用项目一、二期项目试车、建设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满足ADC一体化项目建设发展和试车资金的需求，本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青海盐湖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综合利用化工一期、二期项目主要是依托察尔汗盐湖资源进行综合利用开发的大型化工项目。截止目前综合利用化工一期项目各装置基本能稳定生产，综合利用化工二期项目已基本完成工程建设，目前在已进入投料试车，打通工艺流程阶段。现将盐湖综合利用一、二期项目具体试车进展情况如下说明：

一、综合利用一期项目试车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综合利用化工一期工程于2005年9月开工建设，项目投资概算44.80亿元，项目设计生产品种和规模为：12万吨/年氢氧化钾装置(其中：6万吨生产片碱，其余转化成7.2万吨碳酸钾。)，10万吨/年PVC装置，19万吨/年合成氨装置，33万吨/年尿素装置，4.5万吨/年天然气裂解制乙炔装置，2.5万吨/年电石乙炔，两套20000标方/小时空分装置，10万吨/年甲醇装置，以及与之配套的辅助生产设施、公用工程等装置。

（二）试车情况

公司综合利用化工一期项目各装置从2010年10月开始陆续投料试车，各装置的投料试车具体情况如下：2010年12月氢氧化钾装置打通工艺流程；同时电石乙炔装置开始投料试车；至2011年5月PVC装置生产出产品；2011年11月起氯碱系统能够连续稳定生产出合格产品；2012年6月天然气裂解装置制出乙炔气和合成气，工艺流程打通；2012年8月甲醇装置投料试车，打通工艺流程，生产出产品；2012年12月合成氨、尿素装置完成工程建设，并进行联合试车，但不能稳定连续运行；通过对合成氨、尿素、氢氧化钾等装置在设备、工艺线路等方面进行不断磨合及技术改造和工艺调整，2013年9月合成氨、尿素、氢氧化钾装置能够稳定运行并产出合格产品，截止2013年11月综合利用化工一期项目除甲醇装置外其他装置已经达到产能约80%的负荷。

甲醇装置目前负荷约为30%，原因主要是：（1）冬季天然气供应量受到保证民用政策要求，气量受到限制，（2）天然气裂解制乙炔装置产生的合成气分别用于合成氨装置和甲醇装置，合成氨装置的供气量达不到足够多时无法运转，因此先供足合成氨装置，剩余其提供给甲醇装置。通过不断提高天然气裂解制乙炔装置的负荷，最终会使甲醇装置负荷达到设计能力。

（三）在建工程转固及折旧政策情况

综合利用化工一期在2011年11月、2012年10月、2013年9月将在建工程暂估转入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各年暂估转固定资产金额分别为19.63亿元、12.87亿元、11.14亿元，至此，综合利用化工一期项目在建工程已全部转入固定资产。

综合利用化工一期项目，严格遵照会计准则要求，根据项目建设、试生产的实际情况，暂估转入固定资产计提折旧，不存在推迟结转固定资产的情况，亦不存在少计提折旧、虚增利润的情况。

根据盐湖集团、盐湖钾肥合并的实际情况，经本公司2011年4月8日召开的四届二十七次董事会批准，对固定资产分类、折旧年限进行了会计估计变更，其中：房屋类由原折旧年限35年调整为根据不同结构10–40年的折旧年限，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类和仪器仪表、计量器具、衡器类资产由原折旧年限10–20年调整为5年，机器设备类折旧年限确定为15年，年折旧率为6.47%。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年限是根据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实际情况，经与相近行业部分上市公司相比较，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符合行业的平均水平，无过于激进或过于谨慎的情况。

（四）项目经营情况

2013年1–9月，综合利用一期项目累计实现销售收入3.1亿元，累计亏损6.01亿元，亏损主要原因是（1）产品原材料价格上调，天然气价格从2013年7月份上调为2.056元/立方米（含税价），1–6月之前为1.546元/立方米（含税价）；（2）由于产品产能还未释放，单位生产成本仍然较高；（3）化工产品价格近年长期在低位徘徊，致使整体化工行业出现亏损。

二、综合利用二期项目进展情况

综合利用化工二期项目2007年5月开工建设，项目总投资概算50.68亿元，项目设计生产品种和规模为：12万吨/年离子膜烧碱装置、30万吨/年合成氨、12万吨/年PVC、33万吨/年尿素、12万吨/年VCM的生产装置能力，年产5万吨天然气制乙炔装置、以及热电中心和与之配套的辅助设施、公用工程等。

截止本公告日各装置已基本完成工程建设，除供热中心外的其他主要公用工程及辅助设施已基本正常运行，离子膜烧碱装置（由于市场原因，离子膜烧碱装置改用氯化钾投料，目前生产氢氧化钾液碱），PVC装置、尿素造粒装置等单个装置已投料试车并生产出合格产品，合成氨、尿素装置正在组织投料试车，并争取早日打通生产工艺。

二期项目因后续主要生产装置未能打通生产工艺，生产工艺流程无法达到物料平衡，未能实现稳定联合整体运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

三、综合利用项目一、二期项目较原计划投料试生产推后的原因

综合利用化工一、二期项目较原计划投料试生产时间推后主要基于以下四个原因：（1）由于项目的关键技术--天然气裂解制取乙炔技术是从国外成套引进，与相关公司进行商务谈判时间较长，工艺确定周期长，影响了下游后续工作；（2）项目主要设备严格通过招标程序购买，由于工艺复杂、设备技术等级要求高，有关方面设备资料提交滞后影响了施工设计进度；（3）盐湖资源综合利用项目装置工艺复杂，各装置间关联度较大，试车难度大；（4）公司位于青藏高原，地理环境恶劣，冬季寒冷施工时间短，项目实施中面临较多难题，导致工程进展不如预期。

综合利用一、二期项目各装置投料试车过程中，由于上、下游装置之间关联度较高，因此，该项目各装置实现长周期稳定联合运行并达标达产尚需要一段时间，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若该项目有重大进展公司会进行后续公告。

四、提示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396　证券简称：星网锐捷　公告编号：临2013-46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等有关规定，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4月23日召开了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超过人民币2.7亿元部分闲置的超募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3月2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10）。

2013年11月12日，公司与兴业银行杨桥支行签订了《兴业银行企业金融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11月1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44）。12月12日，该理财产品已到期，购买该理财产品的本金10,000万元和收益345,230.14元已如期到账。上述款项到账后，公司继续与兴业银行杨桥支行签订了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协议，详细情况披露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2013年12月13日，公司与兴业银行杨桥支行签订了《兴业银行企业金融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具体内容如下：

1、产品品种：人民币

2、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3、产品期限：自成立日至到期日，共14天（受限于提前终止日）

4、成立日：2013年12月13日，自成立日起计算结构性存款收益

5、起息日：为成立日当日

6、到期日：2013年12月27日

7、提前终止：经提前2个工作日通知公司，兴业银行杨桥支行可提前终止本存款产品，公司不可提前终止本存款产品。

8、收益计算方式：①产品收益=（固定收益+浮动收益）

②固定收益=本金金额×基础部分本金占产品本金的资金比例[20%]×基础部分预期年化收益率[1.485%]×产品期限/365

③浮动收益=本金金额×挂钩应用部分本金占本产品本金的资金比例[80%]×挂钩应用部分预期年化收益率[4.129%]×有效计息天数/365

④如本存款产品未提前终止，存续天数为成立日至到期日；如本存款产品提前终止，存续天数为成立日至提前终止日。

9、支付方式：本存款产品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一次性支付

10、购买理财产品金额：10,000万元

11、资源来源：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二、其他事项说明

1、公司与兴业银行杨桥支行无关联关系。

2、截至公告日，理财产品累计投资净额27,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12年）经审计的总资产的8.74%。

3、截至公告日，已到期理财产品及其收益情况如下：

①2013年8月7日，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2,000万元，向招商银行华林支行购买了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之人民币岁月流金51367号理财计划）（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8月1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30））该产品已于2013年10月23日到期，购买该理财产品的本金2,000万元和收益16.85万元已如期到账。

②2013年8月5日，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15,000万元，向交通银行福建省分行购买了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8月1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30））该产品已于2013年11月5日到期，购买该理财产品的本金15,000万元和收益172.41万元已如期到账。

③2013年8月7日，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向兴业银行杨桥支行购买了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8月1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30））该产品已于2013年11月8日到期，购买该理财产品的本金10,000万元和收益112.41万元已如期到账。

④2013年11月12日，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向兴业银行杨桥支行购买了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11月1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44））该产品已于2013年12月12日到期，购买该理财产品的本金10,000万元和收益345,230.14元已如期到账。

三、备查文件

1、与兴业银行杨桥支行《兴业银行企业金融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

2、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12月17日

证券代码：000544　证券简称：中原环保　公告编号：2013-33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及聘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3年12月17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证券事务代表马学锋先生的书面辞呈，因个人职务调整原因，申请辞去所担任的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其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马学锋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公司证券事务顺利开展，公司即日起决定聘任张一帆女士为证券事务代表。

张一帆女士联系方式：
电话：（0371）65376969
传真：（0371）65629981
通信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3号中华大厦15A
邮政编码：450046
电子邮箱：zyhb@zhongyuanep.com

特此公告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七日

附件：　张一帆个人简历

张一帆，女，1983年3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任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机关办公室副主任、投资部副部长；2011年10月起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协助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开展工作；2012年11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截止目前，张一帆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2587　证券简称：奥拓电子　公告编号：2013-069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前海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奥拓电子"）于近日完成全资子公司深圳前海奥拓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奥拓"）在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的工商注册登记，现将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况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公司在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前海奥拓，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于近日取得了相关工商证照。

2、本次对外投资的审批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长工作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公司董事长具有本次投资的投资决策权，本次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投资主体介绍

奥拓电子是前海奥拓的唯一股东，无其他投资主体。

二、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情况

1、公司名称：深圳前海奥拓投资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3、注册资本：1000万元

4、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鲤鱼门街一号前海深港合作区管理局综合办公楼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5、法定代表人：吴涵渠

6、经营范围：合同能源管理（不含限制项目）；对外科技投资；产业投资；科技成果的开发、推广和转化；设备租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7、出资方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故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

四、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设立前海奥拓是基于公司战略布局考虑，为确保公司战略规划的顺利实施，公司将充分利用前海的地域及政策等优势，通过合同能源管理、产业投资、设备租赁等拓展公司新的业务领域，推动公司转型发展。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该投资项目的开展对公司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五、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设立前海奥拓可能在经营过程中面临政策风险、管理风险、市场风险和技术风险等，公司将会以不同的对策和措施控制风险和化解风险，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六、备查文件

1、深圳前海奥拓投资有限公司相关工商证照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85　证券简称：世联地产　公告编号：2013-057

深圳世联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深圳世联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1月28日召开的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公司中文名称由原"深圳世联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英文名称由原"SHENZHEN WORLDUNION PROPERTIES CONSULTANCY CO., LTD."变更为"SHENZHEN WORLDUNION PROPERTIES CONSULTANCY INCORPORATED"。该事项已于2013年11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近日，公司完成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并换领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公司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证券全称由"深圳世联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由"SHENZHEN WORLDUNION PROPERTIES CONSULTANCY CO., LTD."变更为"SHENZHEN WORLDUNION PROPERTIES CONSULTANCY INCORPORATED"。公司证券简称不变，仍为"世联地产"；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2285"。自2013年12月18日（星期三）起，公司将启用新的证券全称。

特此公告，敬请各位投资者注意。

深圳世联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218　证券简称：拓日新能　公告编号：2013－066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股东深圳市奥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欣"）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权进行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深圳市奥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8,000万股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喀什地区分行，用以申请贷款，质押登记日为2013年12月16日。相关质押登记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质押期限自2013年12月16日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解除质押为止。

目前，奥欣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00,002,499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40.84%。本次将其中的8,000万股进行质押，占本公司总股本48,975万股的16.33%。

截止本公告日，深圳市奥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积数为12,6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48,975万股的25.73%。

特此公告。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378　证券简称：章源钨业　编号：2013-036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技术中心被确认为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国家发改委、科技部、财政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公告（2013年第41号），确认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技术中心为第二十批享受优惠政策的国家认定企业（集团）技术中心。

按照《海关总署2007年第13号公告》的规定，公司可向单位所在地直属海关申请办理减免税备案、审批等有关手续，公司进口《科技用品免税暂行规定》附件"免税进口科技开发用品清单"中所列商品可向海关申请免征进口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消费税。

根据《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管理办法》，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是为推进企业技术中心建设，确立企业技术创新和科技投入的主体地位，对国民经济主要产业中技术创新能力较强、创新业绩显著、具有重要示范作用的企业技术中心，国家予以认定，以鼓励和引导企业不断提高自主创新能力。获得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对公司未来的发展产生积极作用，但不会对公司2013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2月18日